



辛亥革命
研究论文集

金冲及 选编

下卷

金冲及 选编

辛亥革命 研究论文集

下 卷

生活 · 讀書 · 新知 三聯書店

Copyright ©2011 by SDX Joint Publishing Company

All Rights Reserved.

本作品中文版权由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所有。
未经许可，不得翻印。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辛亥革命研究论文集/金冲及选编. --北京: 生
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2011.11
ISBN 978-7-108-03806-7

I . ①辛… II . ①金… III . ①辛亥革命－纪念文集
IV . ①K257.07—5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168630号

特约编辑 倪 琳
责任编辑 潘振平
装帧设计 罗 洪
责任印制 卢 岳
出版发行 生活·读书·新知 三联书店
(北京市东城区美术馆东街22号)
邮 编 100010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市松源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11年11月北京第1版
2011年11月北京第1次印刷
开 本 720毫米×1000毫米 1/16 印张 95.25
字 数 1750千字
印 数 0,001—3,000册
定 价 170.00 元 (上、下卷)

立宪派的阶级背景

张朋园

一、序言

辛亥革命时期的立宪派，长久以来吸引着我的好奇心，1969年我发表《立宪派与辛亥革命》一书，曾对他们有所叙述和分析。分析的案例是谘议局的1643位议员。不幸那时此一研究遭遇种种困难，即使是议员名单亦不完整，议员的年龄、学历、出身背景等，更是多有残缺，所得实属一鳞半爪。虽然如此，我还是大胆地就仅有的资料作了一个分析。¹我一直不满意此一研究，决心继续收集资料，冀望有一天再写一篇文章，能把立宪派人的面貌，原原本本的呈献给学术界。去年9月北京之游，有幸能在故宫第一档案馆阅读史料，在惊喜的情况下发现7省谘议局议员名单及相当完整的出身背景。随后耿云志先生赐寄江苏、浙江两省谘议局议员题名录，加上原先已有的6省资料，合共为15省，已超过了总数（21省）的三分之二。将新旧资料合并分析，抽样的误差似已减少到最低限度。在无法求全的情况下写成本文。此次在辛亥革命八十周年学术会议上提出，如果能得方家指正，提供进一步的资料，将是感激不尽。这是本文的第一个目的。

谈辛亥革命，“立宪派”这个名词一向是含着讽刺意味的。清末内忧外患严重，亡国阽危，亟起献身救国运动者，分为两大流派：革命党与立宪派。从事立宪是在现状下求改革，主张革命则力图推翻现状，两派水火不容。结果革命爆发，满清政权推翻，革命党是成功者。立宪派所拥护的现状消失，是失败者。原先两派立于对等的地位，革命后立宪派无有容身之地，深恐他人旧事重提，自此隐姓埋名。革命党人则大写回忆录，追述他们的“绚烂光辉”事迹，今天在台北的革命党史库中，保存着革命党人的点点滴滴，应有尽有。加上革命党史家的“发扬光大”，革命党“功在国家”，大家歌颂。而立宪派大江东去，了无踪影，任人嘲笑。本文借叙述立宪派背景之便。研究其性格特征，指出其在辛亥革命中的角色，有其性格上的限制。这是本文的第二

1 《立宪派与辛亥革命》，台北，中国学术著作奖助委员会，1969年版。

个目的。由于我的训练浅陋，是否带有偏见，敢请同好学者明鉴指正。

二、立宪派的阶级背景

立宪派原先并无组织，服膺君主立宪的人，各自有其主张，偶尔借报章杂志互相呼应，没有实际行动。宣统元年（1909）谘议局之设立，立宪派获得了结合的机会。全国 21 个谘议局共计选出 1643 位议员¹，立宪派人大多竞选成为议员，以谘议局作为议论场所。他们发动请愿，逼使清廷将九年预备进程缩短为六年。辛亥革命爆发，他们卷入了革命的狂潮中，有所影响。

谘议局人士的背景是什么样的？我过去曾就 6 省议员的背景资料做了初步的分析。现在我的资料增加为 15 省，出乎意料，所得结论与旧日者竟是大同小异，兹将原先的结论及统计上的些微修正引述如下：

（一）他们是出身于旧科举制度下的绅士阶级：表 1 所示，他们 89.13% 皆具有传统功名，相对的，只有 10.87% 不具功名背景。各种功名的分配，进士 4.35%，举人 21.27%，贡生 28.73%，生员 34.78%。依照张仲礼的分法，上层（包括进士、举人、贡生）占 54.35%，下层（生员）占 34.78%，显示上层绅士为多数，很有势力。21 省 63 位正副议长，进士 32 人，高达 50.79%；举人 19 人，30.16%；贡生 3 人，4.76%；生员 4 人，6.35%；不具功名者 5 人，7.94%，更可得见绅士阵营之强大。²

（二）他们曾在中央或地方政府担任职务，多为中级官吏，最高者为监察御史，最低者为州县教谕。没在任官的，多以捐纳方式获得职銜。

（三）由于时代变迁（废科举，兴学校），部分具有传统功名者，随着转变，曾入新式学堂攻读，或负笈海外。据目前所得资料，1643 人中，167 人（10.16%）接受了新式教育，本国学堂毕业者 62 人（3.77%），日本留学者 105 人（6.39%）。一人兼具传统与新式教育，可谓新旧合璧。

1 全国 22 省，应有 22 局，新疆以人民教育程度落后，请求缓设，故得 21 局。议员名额分配如下：奉天（今辽宁）50 名、吉林 30 名、黑龙江 30 名、直隶（或称顺直，今河北省）140 名、江苏 121 名、安徽 83 名、江西 93 名、浙江 114 名、福建 72 名、湖北 80 名、湖南 82 名、山东 100 名、河南 96 名、山西 86 名、陕西 63 名、甘肃 43 名、四川 105 名、广东 91 名、广西 57 名、云南 68 名、贵州 39 名。

2 原先的 6 省（奉天、山东、陕西、湖北、四川、广东）与新得 9 省（吉林、黑龙江、直隶、江苏、安徽、浙江、福建、河南、贵州）分别统计如下：

	进士	举人	贡生	生员	其他	共计
新得九省	32 (4.28)	164 (21.93)	209 (27.94)	263 (35.16)	80 (10.69)	748 (100)
原先六省	24 (4.44)	110 (20.37)	161 (29.81)	185 (34.26)	60 (11.11)	540 (100)
合计	56 (4.35)	274 (21.27)	370 (28.73)	448 (37.78)	140 (10.87)	1288 (100)

(四) 他们的家庭多数富有。谘议局选举章程中规定，家有 5000 元以上资产者，亦可以参加竞选。在当选议员中，仅陕西省议员 7 人、山东 1 人、贵州 1 人以资产资格当选。实际的情形当不止此。科举功名与家庭殷富是不可分的。虽然获科举功名者亦有寒士，究为凤毛麟角。旧日科举，“十年寒窗”，若非家道殷富，凡属不可能。留学海外，更只有富有人家才能做到。

(五) 他们大多数是 43 岁上下的中年人。目前所获资料，奉天、黑龙江、江苏、湖南、四川等 5 省议员的年龄记载完整。平均奉天 45 岁、江苏 42 岁、湖南 45 岁、四川 42 岁，5 省平均为 43 岁。

这五种背景形成了他们既保守又进取的性格。保守的因素在于他们的功名与家庭富有。功名得来不易，有功名进而为官，退则为绅；前者参与政治，后者是地方上的名流领袖。功名既已到手，绝不轻易放弃。科举制度虽已废止，如果清室不亡，既得的利益可以继续享受。家道殷富者最怕社会动荡不安，影响他们的财富。这是常理，可以肯定绅士阶级是保守的。

但新式教育使他们趋向进取。新式教育使他们认识了国家内忧外患的严重性。身为社会的领导阶层，有心起而改革。改革是在现状下为之，是有限度的改革，以不动摇社会的稳定性为原则。因此，他们绝不革命；革命会动摇既有的社会基础，会影响他们的既得利益，这是绅士阶级所畏惧的。

三、立宪派反对革命

有了以上的了解，便不难认识立宪派人在辛亥革命中所扮演的角色。武昌起义之后，何以革命会在短短的 125 天就结束了？我曾经为文加以讨论。我认为革命狂潮之迅速消退，是因为革命党中温和型领袖与立宪派中进取型领袖达成协议的结果。革命时期的人物，大致可以分为激进、温和、保守三个类型。所谓激进、温和与保守之分，如果我们试用温度计探测，所显示的就是对于时局反应的冷热之不同。激进的要求改变现状，其热度可能超过了沸点。保守的冷漠改革，可能冷漠到了冰点。只有温和型的人，取的是中庸之道，不过热也不过冷。一般而言，走极端的少，持中庸的多。我们用一个菱形来表示，其位于上端者，是激进的；位于下端者，是保守的；位于中间者，是温和的，其多寡关系十分明显。其实，激进、温和、保守这三个类型的自身又有程度的不同；激进中更有激进者，保守中更有保守者，温和型的也有或多或

1 以上统计资料，详见《立宪派与辛亥革命》（修订版）。

少程度上的差异。三个类型并置，可能有一部分是重叠在一起的。

造成激进、温和、保守的因素，除了家庭社会背景之外，教育亦有相当关系。清季之世，儒家文化趋向保守，西方文化强势出击。接受西洋文化者进取，固守儒家文化者保守。革命党人多数羡慕西洋文化，力图效法；保守派固守传统，一成不变；立宪派半新半旧，有进取，有保守。再以三个重叠的菱形表示，以 S 分开传统文化与西洋文化的影响，可以看出三个党派的新旧教育关系。当然，并非没有例外，在此不必深论。

这三个菱形，用以形容辛亥革命时期的三个党派，不难窥其互动关系。革命党中的温和型者，在某种程序上与立宪派中的进取型者是重叠的。同样情形，立宪派中的另一部分，又与保守派重叠，所以辛亥革命爆发后，部分立宪派人与革命党人合流，另一部分则走向反动；汤化龙与林长民倾向于与黄兴、宋教仁等妥协，属于前者，甘肃谘议局张林焱等欲迎溥仪西狩建小朝廷，属于后者。史家论革命党人物，孙中山、胡汉民属于激进中的激进者，黄兴、宋教仁属于激进中的温和者。黄兴一派的势力在武昌起义后领导着革命党的发展方向，所以南北妥协，迅速达成和议。张林焱的小朝廷思想不能成为事实。辛亥革命狂潮之迅速消退，是革命党中温和型领袖与立宪派中进取型领袖妥协的结果。他们之所以能获致妥协，是因为他们的进取与保守程度颇为相近之故。¹

我们不要以为辛亥革命是成功的。辛亥革命所获得的成果不多。除了推翻满清，结束王朝政治之外，革命别无所得。孙中山的三民主义尚未成熟，亦无从实现。其“平均地权”观念虽然早已提出，但辛亥革命以前已为“平均人权”所代替。革命后民族的危机依然严重，议会政治昙花一现，社会没有改革，人民的生活较前更为低落。凡此种种均证明辛亥革命的成就极其有限，革命必然再起。

立宪派与革命党妥协，是为了稳定社会秩序。如果秩序不保、他们的功名、财富、社会地位随之不保，这是他们最感恐惧的。各省谘议局人士致力于阻止革命形势的扩大，稳住了旧有的秩序，他们的既得利益丝毫不受损伤。同意有限度的改革，还可以提升绅士阶级的社会地位，得到更大的发展。基于这些基本的利害因素，很难说辛亥革命是资产阶级革命的说法。辛亥革命与西方中产阶级革命有实质上的不同。西方社会有贵族与平民之分，在君主专制政治之下，贵族与君主认同。从平民中新兴起来的中产阶级，他们的利益得不到保障，地位受到压抑。只有革

¹ 详见拙著《辛亥革命时期领袖群的进取与保守》，《中国近代现代史论集》（十七），台北商务印书馆，1986年，第259—260页。

命，才能自君主与贵族的手中争取到权利。而中国的绅士阶级，其功名为皇帝所赏赐，形同贵族，感恩图报，唯恐不及，加上其利益根深蒂固，实没有掀起革命的理由。推动君主立宪，一朝议会政治实现，不仅可以保护既得的利益，更可进而监督政府，获得新的权力，何乐而不为之。反之，如果选择革命，无异舍本逐末。

革命是年轻人的志业。年轻人喜欢打抱不平，喜欢冒险。打抱不平是为了公理，冒险可以创造光明的远景。年轻人有了正义感，必定勇往直前。无论是 1911 年的辛亥革命或 1949 年的共产主义革命，富有号召的革命义旗吸引了年轻人的热情，他们抛头颅，洒热血，视死如归。统计同盟会的成员，90%以上都是十七八岁至二十五六岁的青年，他们许多人来自绅士家庭。但他们参加革命是为了实现理想，不是为了保有父母的财产。年轻人抱着赤忱去革命，只有年轻人才是革命家的忠实追随者。

40 岁以上的中年人鲜有革命者。中年人的体能已不如青年人，闻说要他冒险犯难，立即便有恐惧倦怠之感。中年人在社会上多半已经小有地位，或“薄有田产”，而且拖家带口，他们是不革命的。立宪派人就是很好的例子。他们多半是 40 岁以上的中年人。

有人会说，孙中山在辛亥年已是四十五岁的中年人，为什么还是不改其革命初衷？中山的革命生涯至少要从 1890 年算起，其与陈少白、尤列等高谈革命，始于此时，年方 23 岁。兴中会组成时（1894），亦仅 28 岁。自此之后，他走上了不归路，成了一位职业的革命家。但是民国十四年（1925）北上寻求与段祺瑞妥协，年已 58 岁。感叹时不我与。逝世时，口中念念有语：“和平奋斗救中国”，似乎已倦于革命。严格地说，中山的家庭背景与毛泽东相去不远，与其说他是资产阶级，不如说他是无产阶级。中山原先想拉拢绅士阶级，然后者嫌他没有功名，家无恒产，不愿与之为伍。

总而言之中年以后拥有资产的人不革命，除了少数例外，似乎是不易的常理。

四、绅士阶级亦知识分子

功名绅士固为资产阶级，同时也是知识分子。知识分子的定义，简单言之，凡能运作其知识以表达关心社会之荣枯者即是。旧时教育极不发达，人们接受教育的机会极其有限。只有在儒家文化熏陶下的“读书人”能认识国家社会的处境，能借文字表达他们的关切。这些读书人就是传统的知识分子。自 8 世纪初年科举制度建立以来，知识分子的脉络更为明显，科举功名之士为知识分子的正宗，直至 1905 年该一制度废止，知识分子的结构不变。辛亥革命时期，传统的知识分子仍当盛壮之年，主导着社会发展的趋势，故科举功名之士，实同时具有双重身份。

此双重身份有时相互矛盾，有时相辅相成。涉及个人的利害时，可能产生矛盾冲突，辛亥革命中的角色便是如此的。作为一个知识分子。他们希望中国尽快改革，即使发生革命亦在所不惜。但想到了个人的资产阶级身份，便立即退缩下来，绝不革命。近代以来的几次现代化运动，都是绅士阶级所倡导。首先是自强运动，魏源等提出“以夷制夷”的观念，曾国藩、李鸿章等热烈响应，掀起“器物革新”的现代化运动。及至中日甲午一战失败，康有为则认为西洋列国除了坚甲利兵之外，“另有所本”。他们看到了“制度革新”的层面。辛亥革命所要求的还是制度革新，梁启超等一度主张“破坏”、“革命”，但随即感到革命之后建设不易，断然放弃。革命无成，导致袁世凯之称帝，张勋之复辟。五四新文化运动者大谈“意识形态”(ideology)，以为有了理想的目标，便可挽救危亡。中国之走向马列主义就是这样来的。这一连串的现代化运动都是知识分子所倡议。其中自强运动、戊戌变法、辛亥革命，无不是绅士阶级的知识分子运思之结果。只有五四时期的意识形态运动者稍稍有所不同，是时旧绅士衰微，新知识分子兴起。总而言之，若无知识分子主导，中国的现代化运动将无从推展，农工阶级恐怕依旧懵懵然不知所谓权利，遑论革命。

五、结语

观察立宪派的背景，可以确定其绅士阶级及资产阶级的身份。观察其在辛亥革命中所扮演的角色，不能忽视其反革命的本质。绅士阶级在儒家正统思想的熏陶下，也是知识分子。此双重身份，在不影响他们的利益的前提下，他们主动关心社会的荣枯。辛亥革命是知识分子所倡导。但革命影响了绅士阶级的既得利益，因此立宪派人起而阻挡革命的去向，限制了辛亥革命的成就。

表 1 15 省谘议局议员功名背景

	奉天	吉林	黑龙江	直隶	江苏	安徽	浙江	福建	湖北	山东	河南	陕西	四川	广东	贵州	共计	%
进士	3	0	0	5	8	2	4	4	8	5	9	3	2	3	0	56	4.35
举人	7	2	0	34	30	14	22	24	15	20	26	11	32	25	12	274	21.27
贡生	22	9	1	33	41	32	40	19	41	20	19	24	25	29	15	370	28.73
生员	12	8	10	69	38	25	36	28	28	52	38	20	55	18	11	448	34.78
其他	9	11	19	14	9	10	9	3	5	6	4	8	12	20	1	140	10.87
合计	53	30	30	155	126	83	111	78	97	103	96	66	126	95	39	1288	100

资料来源：奉天：《奉天省谘议局第一次报告》，《奉天通志》，民国二十三年，卷 155—156；吉林、黑龙江、直隶、安徽、福建、河南、贵州：《谘议局议员名录》，北京第一档案馆，抄件；江苏：《江苏省谘议局议员名录》（耿云志先生提供）；浙江：《浙江谘议局议员名录》（耿云志先生收集）；湖北：《选举表》，《湖北通志》民国十年，卷 10，第 72—73 页；山东：《宪政编》，《东方杂志》，宣统元年 7 月号；陕西：《选举》，《续修陕西通志稿》，民国二十三年，卷 43，第 50—51 页；四川：《辛亥革命回忆录》第 3 册，北京，文史，1962 年。

第146—151页，又见《四川谘议局筹备处分配议员表》，《四川保路运动档案选编》，成都，人民社，1981年，第109—118页；广东：广东省谘议局编《编查录》，宣统二年，第1—7页。

表2 21省谘议局议长、副议长名单

省别	议长别	姓名	年龄	传统功名	新式教育	当选前职衔
奉天	议长	吴景濂	37	举人	京师大学堂	内阁中书
	副议长	孙百斛	46	进士	日本考察	奉天教育会会长
	副议长	袁金铠	40	贡生	日本考察	遇缺即补知县
吉林	议长	庆康	41	举人		试用州同
	副议长	庆山	38			分省试用道
	副议长	赵学臣	35	举人	北洋法政学堂	内阁中书
黑龙江	议长	王鸣鹤	43			同知补用通判
	副议长	战殿臣	37			
	副议长	李品堂	35	贡生		
直隶	议长	阎凤阁	51	进士	日本法政大学	
	副议长	谷芝瑞		进士	日本法政大学	
	副议长	王振尧		举人	日本宏文师范	候选知府
江苏	议长	张謇	57	进士	日本考察	翰林院修撰
	副议长	蒋炳章		进士		翰林院编修
	副议长	仇继恒		进士		知县
安徽	议长	方履中	37	进士		翰林院编修
	副议长	李国筠	32	举人		法部承参
	副议长	窦以玗		生员		分省补用道
江西	议长	谢远涵		进士		监察御史
	副议长	黄大坝		进士		翰林院编修
	副议长	郭赓平		进士		刑部主事
浙江	议长	陈黻宸	53	进士		湖南候补道
	副议长	陈明夏		进士		度支部主事
	副议长	沈钧儒	39	进士	日本法政大学	刑部主事
福建	议长	高登鲤	42	举人		
	副议长	刘崇佑	32	举人		
	副议长	陈之麟		举人	日本早稻田大学	
湖北	议长	汤化龙	35	进士	日本法政大学	法部主事
	副议长	夏寿康		进士	两湖书院第一期	翰林院编修
	副议长	张国溶	43	进士	日本法政大学	翰林院编修
湖南	议长	谭延闿	30	进士		翰林院庶吉士
	副议长	曾熙		进士		陆军部主事
	副议长	冯锡仁		进士		工科给事中
山东	议长	杨毓泗		进士		翰林院编修
	副议长	王景福		进士		翰林院编修
	副议长	于普源		进士		安徽灵壁县知县
河南	议长	杜严		进士	日本法政大学	翰林院编修
	副议长	杨凌阁		举人	日本法政大学	教谕
	副议长	方贞		进士		吏部主事
山西	议长	梁善济	46	进士		翰林院检讨
	副议长	刘笃敬		举人		候补五品京堂
	副议长	杜上化		进士		拣选知县
陕西	议长	王恒晋	50	举人		直隶知县
	副议长	郭忠清	40	举人		
	副议长	李良材		生员	日本留学	(即郭希仁、同盟会员)

续表

省别	议长别	姓名	年龄	传统功名	新式教育	当选前职衔
甘肃	议长 副议长 副议长	张林焱 郭锐嘉 何念忠	68	进士 贡生		翰林院检讨 徽县教谕
四川	议长 副议长 副议长	蒲殿俊 萧湘 罗纶	34 38 30	进士 进士 举人	日本法政大学 日本法政大学	法部主事 法部主事
广东	议长 副议长 副议长	易学清 邱逢甲 卢乃潼	41	进士 进士 举人		户部主事 工部主事 员外郎
广西	议长 副议长 副议长	陈树勋 唐尚光 甘德蕃		进士 进士 生员	日本法政大学 日本法政大学	翰林院编修 翰林院编修
云南	议长 副议长 副议长	张惟聰 张世勋 段字清		举人 贡生 举人		贵州通判 分省直隶州
贵州	议长 副议长 副议长	乐嘉藻 谭西庚 牟琳		举人 举人 举人	日本留学 日本宏文师范	知县

(原载《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22期上册，1993年6月。原文附图，选编时删去)

论康有为和保皇会

汤志钧

康有为是公车上书的头儿，戊戌变法的主角，是中国近代史上起过重要影响的人物。但后来革命向前了，康有为却由主张维新到维护封建，由反对革命到拥护复辟，终于日趋堕落，拉车向后。关于康有为的早期思想，论者甚多；而对他政变后筹组保皇会，以至辛亥革命前后的活动，却少涉及。本文拟将这一历时十余年的保皇团体，作一概括论述，并对康有为的“由好变坏”，进行初步探索。

—

保皇会是康有为在戊戌政变后流亡海外组织成立的，直到辛亥革命发生，他们的活动仍未休止，持续十余年，遍布百余埠。尽管屡易会名，时改会章，但它保皇臣清的性质却未稍变，而且越是革命向前发展，它的反动面貌越是暴露。

1900年义和团以前，是保皇会的前期，它拥护光绪重掌政权，反对慈禧、荣禄“卖地卖民”，企图“自立勤王”，“辑睦邦交”。组织之初，也曾起过影响，但已拒绝和资产阶级革命派的合作。

1898年9月，政变发生，康有为由北京逃沪转港。10月，离港赴日，与梁启超在一起。这时，资产阶级革命派孙中山、陈少白也在日本，“以彼此均属逋客，应有同病相怜之感，拟亲往慰问，借敦友谊”，曾托日人宫崎寅藏、平山周等向康有为示意。康有为表示自己奉有光绪皇帝的“密诏”，不便同革命党人往来，拒绝会晤。孙中山又通过日本人的关系，组织一次孙、陈、康、梁的会谈，商讨合作方法。康有为不到会，派梁启超为代表，没有谈出什么结果。孙中山复派陈少白往访，梁启超导陈见康，少白反复辩论至三小时，请康有为“改弦易辙，共同实行革命大业”，康答曰：“今上圣明，必有复辟之一日，余受恩深重，无论如何不能忘记，惟有鞠躬尽瘁，力谋起兵勤王，脱其禁锢瀛台之厄，其他非余所知”，¹拒绝合作。

¹ 冯自由：《戊戌后孙康二派之关系》，《革命逸史》初集。

此后，康有为由日本抵加拿大，在温哥华、鸟喊士晚士打等地演说：“惟我皇上圣明，乃能救中国”，希望华侨“齐心发愤”，“洒血以救圣主”¹。旋渡大西洋赴英国，企图通过前海军大臣柏丽斯辉子爵的关系，运动英国政府干涉中国内政，扶助光绪皇帝重掌政权，未能实现。又重回加拿大，于7月20日（六月十三日），与李福基等创设保皇会，亦称中国维新会（Chinese Empire Reform Association）。

保皇会在《会例》中指出：“专以救皇上，以变法救中国救黄种为主”，“凡我四万万同胞，有忠君爱国救种之心者，皆为会中同志”。准备在美洲、南洋、港澳、日本各埠设会，推举总理，总部设于澳门，以《知新报》和横滨《清议报》为宣传机关。会中捐款作宣传、通讯、办报之用，并拟集资作铁路、开矿股份。说是“苟救得皇上复位，会中帝党诸臣，必将出力捐款之人，奏请〈照〉军功例，破格优奖”；“凡救驾有功者，布衣可至将相”。²循名责实，保皇会以保救光绪、“忠君爱国”为宗旨。

这时，赞助变法的光绪被幽禁，推动维新的志士被诛逐，而执政的则是慈禧、荣禄、刚毅等一伙顽固派。从国内到海外，对维新派的遭遇，光绪帝的禁锢，表示同情的大有人在。“维新新政”虽然只有103天，但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有着进步意义。扶植光绪重新上台，排阻腐朽顽固势力，有这种想法的也不乏其人。康有为“蹈日本而哭庭，走英伦而号救”，³为的是要救光绪，认为光绪复位，才能“救中国”；“救圣主”，也就是“救中国”。1899年印布的《保救大清皇帝公司序例》说：要保国保种非变法不可，要变法“非仁圣如皇上不可”，凡是有“忠君爱国救种之心”的，都是会中同志。他把“忠君”和“救国”联系起来，把光绪和变法联系起来，“救圣主而救中国”，⁴颇有一些号召力。这时，资产阶级革命派虽已酝酿起义，但革命的声势还不大，舆论宣传也远不如保皇会。在一些人对光绪还存幻想的情况下，揭露清政府积弱，控诉慈禧“训政”，拥护改革变法的皇帝，反对顽固守旧的慈禧，还曾起过影响。

没有多久，国内发生了义和团运动，恰恰慈禧、荣禄利用过义和团，八国联军又乘机武装干涉，保皇会认为这是反击后党、“决救皇上”的大好时机，从而宣传：“顷者拳匪作乱，杀害各国人民，因及公使，祸酷无道，闻之愤怒，令人发指，此皆由西太后、端王、庆王、荣禄、刚毅通联拳匪之所为也，其所以结通拳匪，出

1 康有为：《在鸟喊士晚士打演说》，《清议报》第17—18册，光绪二十五年五月初一日。

2 《保救大清皇帝序例》，光绪二十五年己亥冬铅字排印本。

3 康有为：《托英公使交李鸿章代递折》，《知新报》第133册，光绪二十六年十二月一日。

4 1899年《告各埠保皇会书》，原件，康有为家属捐赠，上海博物馆藏（以下简称《康档》）。

此下策者，为废弑皇上，绝其根株起也。”¹“欲拳之平，非去主使拳匪、任用拳匪之人不可；主使任用拳匪之人为何，则那拉后、端王为首，而庆王、荣禄、刚毅、赵舒翘为其辅也。”²主张“助外人攻团匪以救上”³，“先订和约以保南疆，次率劲旅以讨北贼。”⁴说是光绪复位就能“辑睦邦交”，“中国可安，亿兆可保”⁵，酝酿“讨贼勤王”。结果，实际活动的唐才常在汉口事泄被杀，演成自立军悲剧。

自立军起义，是保皇会成立后的一件大事，在起义过程中，海外的康有为和沪、汉活动的唐才常，有共同点，也有不同点：他们主张“勤王”，反对慈禧为首的清政府，而对帝国主义和封建官僚存有幻想，对义和团运动也示不满，这是他们的共同点。即使如此，康、唐之间，在程度上也有差异，康有为说：“先布告各国，保护西人洋行教堂等事，义军一赴，即与各国订约通商，复我维新之治”。⁶“新党立政，必能和亲各国，保护教人”，以示报答帝国主义“拯救之情”。⁷还请李鸿章“抚保皇会数百万人而用之”，“大发讨拳贼之名以谢外国”，⁸与虎谋皮，迅遭失败，唐才常呢？尽管他对帝国主义有幻想，但政变后反对帝国主义的“瓜豆剖分”，主张“抵御外洋”。⁹在《正气会章程》中，也说“因中土人心涣散，正气不萃，外邪因之而入”¹⁰，对“中”、“外”还有一些界限。

康有为和唐才常的不同点最重要的是对待革命派的态度。唐才常和革命派有着一定程度的思想联系，自立军既有兴中会员参加，且和惠州起义相呼应。而康有为却拒绝和革命派合作，着眼于清军防勇的“反正”。¹¹1900年春，宫崎寅藏商请孙中山，往新加坡和康有为再谈“抛弃保皇”、“联合革命”，康有为竟指控为刺客，宫崎被英国殖民当局逮捕，¹²经孙中山营救始得释放。康有为在海外组织保皇会，也和兴中会争

1 康有为：《致濮兰德书》，1900年七、八月间，手迹底稿，《康档》。

2 《拳匪头王培佑升京尹说》，1900年，《康档》。

3 康有为：《致各埠保皇会公函》，1900年7月16日，冯自由：《中华民国开国前革命史》上编第11章“庚子唐才常汉口之役”。

4 康有为：《上粤督李鸿章书》二，《知新报》第126册，光绪二十六年八月十五日。

5 康有为：《托英公使交李鸿章代递折》，《知新报》第133册。

6 康有为：《致各埠保皇会公函》，1900年7月16日，见冯自由《中华民国开国前革命史》上编第11章“庚子唐才常汉口之役”。

7 康有为：《致濮兰德书》。

8 康有为：《上粤督李鸿章书》一，《知新报》第126册。

9 唐才常：《砭旧危言》，《亚东时报》第16号，光绪二十五年十月十八日。

10 唐才常：《正气会会章》，《亚东时报》第19号，光绪二十六年正月二十九日。

11 康有为：《致办事诸子书》二，1900年6月20日前，《康档》。

12 冯自由：《中华民国开国前革命史》上编第6章“革命保皇两党之冲突”。

夺实力，“吾党”、“彼党”，自有鸿沟。¹应该指出，这时革命派与改良派思想界限尚未明确，自立军的斗争锋芒还是针对清朝封建统治，对唐才常和自立军必须慎重估价；而从康有为来说，却是坚持保皇复辟，抵制兴中会，且迭函康门，“屡引法国大革命为鉴”。²甚至说：“今日但当开民智，不当言兴民权”，顽固保守，思想右倾，连梁启超都“不禁讶其与张之洞之言甚相类也”。³等到此后推翻清朝逐渐成为时代主流，革命和改良的界限逐渐明确分家，保皇会也就日趋堕落，与革命为敌了。

二

1901年到1905年，是保皇会的中期，它的斗争锋芒渐由针对慈禧为首的清政府顽固派转向资产阶级革命派，由保光绪皇帝转为保清朝封建政府。

义和团运动以后，“士林中人，昔以革命为大逆无道，去之若浼者，至是亦稍知动念矣”。⁴1901年，章太炎在东京《国民报》上发表《正仇满论》，指出“夫今之人人切齿于满洲，而思顺天以革命者，非仇视之谓也”。清政皆窳，“无一事不足以丧吾大陆”，不能“隐爱”于光绪皇帝一人。处于今日，“革命固不得不行”。“然则满洲弗逐，而欲土之争自濯磨，民之敌忾效死，以期至乎独立不羈之域，此必不可得之数也，浸微浸衰，亦终为欧、美之奴隶而已矣。”⁵

革命形势的发展，连康有为的弟子梁启超、欧榘甲都有些“摇惑”，作为保皇会首领的康有为，则坚持保皇不变，主要表现为：

第一，鼓吹保皇保教，抵制反清革命。康有为在巴拿马、新加坡、加拿大、日本等地组设保皇会时，把保皇和保教连在一起，在新加坡集款二十余万建立孔子庙。每逢光绪“圣诞”，各埠也要庆祝，单“横滨一埠，戊己庚辛四年，每年费二千余金”，虚文浪费。奉孔子为“改制”的圣人，奉光绪为神明的“圣主”，仍想以孔子的权威和光绪的“圣德”感化会员。拼命叫嚷革命要有“流血之惨”，革命要引起分裂，说什么“当此时势，即洪秀全亦不能复起，李自成、黄巢、陈涉更无论矣……今日而欲言革命者，不起京师而起自近地，不问其事理，但可一言决之，

1 梁启超：《致南海夫子大人书》谓：“此间（檀香山）保皇会得力之人，大半皆中山旧党，今虽热而来归，彼心以为吾党之人才势力，远超于彼党耳。若一旦归来，吾党之人既已如此，而彼党在港颇众……彼辈一归，失意于吾党而不分，返檀必为中山用。”光绪二十六年四月初一日，《梁启超年谱长编》，以下简称《梁谱》。

2 梁启超：《致南海夫子大人书》，《梁谱》。

3 同上。

4 孙中山：《革命源起》，《中山丛书》第1册。

5 章太炎：《正仇满论》，《国民报》第4期，1901年8月10日。

以必败灭，必无成而后已”。¹反对“革命者开口攻满洲”，以为“立宪可以避免革命之惨”，说：“今欧、美各国所以致富强，人民所以得自立，穷其治法，不过行立宪法，立君民之权而止，为治法之极则矣。”认为“戊戌时，皇上即欲开议院，行立宪以予民权”，“今天之言革命者，其极亦〈不〉过欲得成立宪政治，民有议政权耳。若皇上复辟，则自然而然得之，不待兵革；若必用革命军起，则各省各府各县人人各地，谁肯相下，吾四万万人自相屠毒，外国必借名定乱而入取吾地。……我中国若革命军起，必不能合而为一，是我有万里之大国而自分裂之也”²。

第二，对门人施加压力，宣布保皇宗旨“无论如何万不变”，凡言“革命扑满”者以“反叛”论。梁启超、欧榘甲“摇惑”革命，康有为“切责”梁启超之函不下数十次，不准“叛我”、“背义”。以“迫吾死地”相威胁，以“断绝”、“决裂”相诋詈。从他1902年6月3日写给欧榘甲的信中，可以看出康有为愤激之情。书曰：

近得孟远书，决言革命，头痛大作，又疟发。复得汝书，头痛不可言。汝等迫吾死地，欲立绝汝等又不忍，不绝汝等又不可，汝等迫吾死而已。记已亥汝责远之决绝，且安有身受衣带之人而背义言革者乎？……且今译局成，次望商会，岂不言革，则无饭处耶？议民权政权、制立宪，无不可言，何必言革？《新民报》原甚好，但不必言革耳。余详前函。总之，我改易则吾叛上，吾为背义之人。皇上若生，吾誓不言他；汝改易，则为叛我，汝等背义之人。汝等必欲言此，明知手足断绝亦无如何，惟有与汝等决绝，分告天下而已。

就在1902年，康有为发出《与同学梁启超等论印度亡国由于各省自立书》和《答南北美洲诸华商论中国只可行立宪不可行革命书》两封公开信，说什么革命自立是“求速灭亡”，而“立宪可以避免革命之惨”，控制捐款，敛资自给，不准各埠再言革命，不准保皇党人稍涉游移。这种蛮横态度，家长作风，连他的亲信弟子徐勤都担心“内讧”，“易使会事立败”。加拿大保皇会负责人徐为经、李福基等也怕“愈激愈深，势将决裂，则大局有不堪设想者矣”。³康有为仍旧认为“革命之事，必不能成，徒使四万万自相屠戮耳”。⁴还再三“布告同志”：“本会以保皇为宗旨，苟非皇上有变，无论如何万不变。若革命扑满之说，实反叛之宗旨，与本会相反者

1 《南海先生最近政见书》附《书后》。

2 康有为：《致罗璪云书》，光绪二十八年四月二十七日，《康档》。

3 《域多利会弟徐为经李福基及同人致康有为书》，光绪二十八年六月二十九日，《康档》。

4 康有为：《致李福基等书》，光绪二十九年五月初六日，《康档》。

也。谨布告同志，望笃守思义，勿听莠言。仆与诸公既同为保皇会人，仆以死守此义，望诸公俯鉴之。”¹表示死守此义，保皇不变。

第三，修正大同“三世”说，在理论上申张立宪，否定革命。1901年至1902年间，康有为写了《孟子微》、《论语注》、《春秋笔削微言大义考》以至《大同书》，说是两千年的中国，只是“笃守据乱之法以治天下”，是“乱世”，而以资本主义君主立宪制为“升平世”（小康）。“乱世”的中国，要经过“公议立宪”，才能符合世界潮流，进入“升平”，至于“太平”（大同），还不能“一蹴而几”，和他政变前的大同“三世”说大相径庭了。²说什么“据乱则内其国，君主专制世也；升平则立宪法，定君主之权之世也；太平则民主平等，大同之世也”。“今日为据乱之世，内其国则不能一超直至世界之大同也；为君主专制之旧风，亦不能一超至民主之世也”。他虽用“大同”的美丽辞藻来迷惑视听，但必需“假梯级”，必需“循序渐进”，不能“过渡”，不能“躐等”，至于他的现实目的，还是小康，也就是君主立宪。而把“大同”的实现，尚需在千百年后，说什么“曰革命，曰扑满，是以怨报德，以仇报恩也，吾国人岂可出此”。“一旦归政，天子当阳，焕然维新，以上定立宪之良法，下与民权之自由，在反掌耳”。这就在理论上否定资产阶级民主革命。

康有为和保皇会抗拒革命，革命派义正词严地进行反击。1903年，章太炎发表《驳康有为论革命书》，直截了当地把康有为之流奉为神圣不可侵犯的光绪皇帝斥为“载湉小丑”，打击了改良主义，提高了革命思想。接着，孙中山发表《敬告同乡书》，指出康有为“死心塌地以图保皇立宪”，明确指出：“革命者志在倒满而兴汉，保皇者志在扶满而臣清，事理相反，背道而驰。”³号召划清革命与保皇的界限。1905年，全国性的资产阶级革命政党——中国同盟会成立，揭橥建立资产阶级民主共和国的理想，对封建主义的清朝进行了革命斗争。保皇会保皇臣清的面目日露，终且为清政府“预备立宪”摇旗呐喊，与革命派公开论战了。

三

1906年到1911年辛亥革命前后，是保皇会的后期，它的斗争锋芒已针对资产

1 康有为：《致李福基等书》，光绪二十九年五月初六日，《康档》。

2 戊戌政变前，康有为以为“今者中国已小康矣”，通过变法维新就可逐渐达到他所向往的大同境界，见拙著《论康有为的大同三世说》，《中华文史论丛》1979年第3期。

3 《孙中山选集》，人民出版社，1956年，第53页。